



院长叶湘华

近年来,雁峰区湘江卫生院在院长叶湘华的领导下,坚持科学发展,开拓进取,扭亏为赢,年收入翻番。他们的业绩受到了上级党政领导和卫生部门的充分肯定,先后荣获“文明单位”、“医疗执业规范单位”、“医疗机构规范化执业先进单位”、“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先进单位”等称号。院长叶湘华被评为“模范共产党员”,荣立三等功,荣获“衡阳市医德标兵”称号。

设备齐全 技术过硬

湘江乡卫生院位于衡阳市雁峰区南部(其中该院还托管岳屏镇卫生院,共计14个村,2万余人;黄茶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计9个居委会3.2万人)。湘江乡辖区面积约20平方公里,下辖十一个村,共计2.1万人。该院座落于黄茶岭181号,东临营盘山,西靠军分区,医院占地面积800平方米,建筑面积共计1800平方米。现共有医技人员65人,其中副主任医师1名,主治医师8名,基本上拥有大专以上学历。该院开设有内科、外科、五官科、急诊科、中医科、妇产科、儿科、检验科、放射科等多个科室。拥有B超、心电图、X光机、洗胃机、心电监护、多功能生化仪等各类仪器。能开展阑尾炎切除术、疝修补术、胃大部份切除术、胆囊切除术、子

映日荷花别样红

衡阳市雁峰区湘江卫生院科学发展纪实

□ 黎健 彭新民 邹文峰

宫全切除术、剖宫产、平产等各项手术。医院管理科学化、服务优质化、平价收费,技术精益求精,以人文关怀为中心,以预防保健、医疗、计划生育指导为一体;竭诚为广大居民服务。

中流砥柱 开拓创新

雁峰区湘江卫生院地处城乡结

合部。曾几何时,由于种种原因,该院负债100余万元,工资月月拖欠,个个愁眉苦脸,医生护士人心思变。2007年秋,雁峰区卫生局长刘毅带领局党组成员调研后,对症下药、果断决策、走马换将,重新调整医院领导班子,急调经营管理能手、先锋卫生院院长叶湘华,出任湘江医院院长。

2007年9月,军人出身的叶湘华哼唱着军歌,背上行装,来到湘江卫生院,积极调查摸底,安抚员工情绪,一切立足于现实,科学分析医院情况。一个月后,理清了工作思路,三板斧砍下去,使湘江医院焕然一新,走上了科学发展的轨道。

首先,抓好班子建设,在湘江医院建立了一个工作能力强、业务水平高、团结协作精神好的领导班子。分工明确,真抓实干,大事讲原则,小事讲风格,民主作风好,责任心强,使全体员工看到了希望,树立了信心。

其次,加强学习,提高医疗技术。组织医务人员进行学习和培训,聘请专家、教授上门讲课,同时,鼓励员工以自学为主,结合集中学习,该院形成了学习型的医院。他们在半年和年终进行业务考试,根据院内安排的业务学习内容出题,考试成绩列入技术档案,作为进修、学习、晋级、晋升和评选先进的重要条件。

再次,建立责任制,狠抓服务质量。俗话说,无规矩不成方圆。叶湘华组织制订了《湘江卫生院管理制度》,一共有29种规章制度,从值班、急救、门诊、住院、手术到后勤等等。从此以后医院制度有章可循,违章必纠。他们开展送医送药上门服

务,遇到出诊病人,不论路途远近,他们这些“白衣天使”都会随叫随到,为患者解除病痛。

只要耕耘,总有收获。叶湘华的三板斧,彻底改变了湘江医院的面貌,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和经济效益。从2007年9月至年底,该院还清了旧债,并略有结余,员工人人领到了久违的奖金。2008年度,干群合力,就诊达2万人次,收入翻番,年创利近200万元。

取信于民 和谐发展

在当今的经济社会里,人们谈到医院,什么“潜规则”、“红包”之类的话题不少。然而,在叶湘华领导下的湘江卫生院彻底杜绝了这些有损形象的东西。他们以医疗技术好,服务态度好,医药价格低,取信于民。该院规定:医护人员不准收红包,更不准“索、拿、卡、要”;医生没有“开单提成”的潜规则;药房必须准确划价,严格执行“三查八对”制度。为了执行这些规定,他们奖惩分明。

院长叶湘华廉洁奉公,带头执

行各项规章制度。有一次,一位药品经销商为了感谢叶院长对其工作的支持,送来了一个红包,他当场拒收。

在湘江卫生院,医患关系处理得非常和谐。因为该院规定:对患者或患者亲属,似亲人而待。医务人员执行这项规定时受了委屈的,他们就给予奖励,如果违犯这一规定,不管对错,都要处罚。他们的仁爱之心,感动了一些想搞“医闹”的人,从此,该院出现了医患共创和谐的局面。

近年来,湘江卫生院大力加强设施建设,优化医院环境,从产房到药房,从检验室到输液大厅,全面进行了装修改造,面貌一新。他们正准备修建颇具规模的门诊大楼,现已打下基桩,预今冬明春会竣工。我们相信:湘江卫生院在叶湘华院长的带领下,以民为本、开拓进取,在科学发展的轨道上,会再创辉煌……



团结务实的领导班子

中共湖南省委机关报——湖南日报隆重主办

首届

“湖南省十佳民办高校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中学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小学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幼儿园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培训机构”评选

全国道德模范、“感动中国”十大新闻人物、中国十大杰出青年、湖南日报专刊部首席策划、中南大学在读硕士研究生洪战辉担任本次评选的形象大使、执行秘书长,负责全程策划执行。欢迎踊跃报名参评。
不收报名和评审费。

为了更好地传播与发扬民办学校教书育人的积极作用,让社会更多地了解民办学校、走进民办学校,作为中共湖南省委机关报的湖南日报,特组织首届“湖南省十佳民办高校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中学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小学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幼儿园”、“湖南省十佳民办培训机构”评选活动。该活动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成立组委会,历时三个月,是湖南省民办教育界一次评选盛宴。

一、评选目的

1、加强社会对民办教育的认识;2、传播与发扬民办教育在社会中的积极意义;3、树立民办学校的优秀典范,提倡和鼓励其他民办学校向先进典型学习。

二、评选宗旨

关注民办学校,促进教育发展

三、评选意义

1、深化和推动湖南民办学校



洪战辉担任本次评选的形象大使、执行秘书长,负责全程策划执行。左图为洪战辉在清华大学作精彩演讲。



办学模式和发展模式的升级;2、推动社会择校观念的转变;3、给全省民办学校一个展示、交流、思想碰撞和互相学习的平台;4、搭建起企业和民办学校的桥梁,让社会更好地了解、理解和支持民办教育的发展。

四、评选机构

本次评选活动由湖南日报主办,成立评选活动组委会,负责评选活动的组织、领导和评审工作;组委会成员由省领导以及省教育厅、湖南日报报业集团(湖南日报社)、省内多家著名高校的领导和专家组成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

湖南日报报业集团办公楼一楼,负责评选活动的具体实施工作。全国道德模范、“感动中国”十大新闻人物、中国十大杰出青年、湖南日报专刊部首席策划、中南大学硕士研究生洪战辉担任本次评选的形象大使,并和湖南省青年“五四奖章”获得者、湖南省直十大杰出青年、湖南日报主任记者徐勇一起,担任执行秘书长,具体负责全程策划、组织和执行工作。

五、参评办法

报名参评的学校须提交学校报名材料。材料中的信息须如实填写,要求内容详实,一旦发现虚假信息,

将取消其参选资格。材料包括学校简介,相关负责人联系方式、获奖情况、办学特色、就业情况、科研成果、硬件水平、软件水平等。自7月1日起开始报名。不收报名和参评费。

六、评选办法

组委会成立候选“十佳学校”考察小组,对正式候选的“十佳学校”进行考察。邀请省领导以及省教育厅、省内著名高校的领导和专家、权威媒体的主要领导组成评审委员会,对正式提名候选人进行评审。

七、宣传表彰

定于9月20日(星期六)在长沙举行表彰大会,省领导授牌、

颁发证书,对获评的学校分别由组委会和湖南日报社联合授予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高校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中学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小学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幼儿园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培训机构”的铜牌和荣誉证书,同时对其校长也颁发证书: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高校校长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中学校长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小学校长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幼儿园园长”、“首届湖南省十佳民办培训机构总经理”。“十佳”名单将在《湖南日报》、《三湘都市报》等多家权威媒体予以公告。

报名地址:湖南日报报业集团办公楼一楼

联系方式:
洪战辉:0731-84326236
13739081418
徐勇:0731-84329888
周文波:0731-84326236
唐璐:0731-84326236
15874986381

邮件地址:
hzhzwb525@126.com
tllw52099@163.com
网络投票(免费):
www.525cz.com